证券代码: 871664

证券简称: 华旭环保

主办券商:中泰证券

江苏华旭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(一) 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,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8月31日审议并通过:

提名葛海泉先生为公司监事,任职期限三年,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,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00,000股,占公司股本的 0.5000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马久文先生为公司监事,任职期限三年,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,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0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(二) 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马久文,男,汉族,1967年3月出生,高中学历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 1985年9月至2004年9月,任职于江苏大康实业有限公司,担任生产员;2004年10 月至2014年2月,任职于仪征市茂瑞化工有限公司,担任生产厂长;2014年3月至2016年8月,任职于江苏华旭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,历任生产厂长、副总经理;2016年8月至2023年8月,任职于江苏华旭环保股份有限公司,担任副总经理。

(二)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,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审议并通过:

选举陈久永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,任职期限三年,自2023年9月22日起生效。

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0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(一) 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,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,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;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(二)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:

本次换届是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正常换届,符合公司发展的需求,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(一)《江苏华旭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- (二)《江苏华旭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

江苏华旭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31 日